

证券代码：873302

证券简称：摘牌捷能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## 广东捷玛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

## (一) 基本情况

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广东捷玛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	无

执行法院：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：(2025)沪0105民初23151号

立案时间：2025年10月17日

案号：(2025)沪0105执5400号
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
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：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
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
信息发布日期：2026年1月22日

## (二)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

合同编号为2023110189-0001《融资租赁合同》项下全部未付租金402,910元（已扣除保证金354,000元）及因展期产生的迟延费用4,090元，共计407,000元。

元。

### （三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

全部未履行

## 二、对公司影响

公司纳入被执行人将对公司声誉产生一定不利影响，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将积极协调处理。此前，公司因与其他公司存在纠纷，导致银行账户处于被冻结状态，截止本次裁定前未解除冻结。

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 三、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

公司将积极与执行申请人协调处理相关事项，以便公司早日解除失信被执行人，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一、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记录

广东捷玛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30日